太上感應篇 (第一五八集) 2000/2/12 澳洲淨宗

學會 檔名:19-012-0158

諸位同學,大家好。今天我們看《感應篇》第九十節,這個以下是「無忌憚惡」:

【怨天尤人。呵風罵雨。】

註解裡面註得好,「閻浮世界,素號缺陷」,閻浮是梵語,含有欠缺的意思。這個世界的人,古人常講「不如意事常八九」,所以這叫娑婆,不叫極樂,稱心如意的事情太少太少了。我們不能夠稱心如意,一定要曉得這是業因果報,我們造的因不善,我們累積的福德不厚,怎麼能稱心如意?佛給我們講的,我們確實要記住,不但要記住,要認真努力去學習、去做。

太上也勉勵我們「積功累德」,這句話重要。如何積累?佛教菩薩六波羅蜜,那就是累積之道。第一條教給我們「布施」,布施我說得很多,用現代的話說是為社會服務,為一切眾生服務。我們用財,這是財布施,我們用我們的勞力去服務做義工,這是內財布施;用我們的智慧,是法布施;替人家解決困難,無畏布施。布施裡面都講圓滿了,其他的都是講布施需要具備哪些條件,布施這一條是總說,後面五條是別說。別說裡面第一個「持戒」,持戒就是如法,布施要如法,我們今天講的是合法、合情、合理,這就是持戒波羅蜜。為別人服務也要有方法、有程序、有次第,有條不紊,這些都是在持戒波羅蜜的範圍之中。「忍辱」,這要耐心。「精進」是不斷在求進步,天天反省,天天改過,天天求進步。「禪定」是自己心裡面有主宰,不會受外面境界誘惑。「智慧」是對於一切事理通達明瞭。由此可知,後面這五條都是講幫助布施波羅蜜,使你布施做得圓滿,你的功德踏實、真實。一切時,一切處,遇到有

困難的人,我們自己還有一點力量,就得要盡心盡力幫助別人。幫助別人,決定不希求果報,我們這個布施是清淨的;布施絕不分別貧富貴賤,這個布施是平等的,清淨平等的布施就是菩薩行,常存此心就是菩薩道。

所以我們在不稱心的時候,一切事情不能如意的時候,要反省 我們自己積功累德很薄,這一切不如意的境界,這是果報,應當要 受。在受裡面要反省如何來改進,提升自己的境界,累積更大的功 德,這就正確了。如果小小不如意就埋怨老天不公平,別人對不起 我,錯了!這是自己在造罪孽,不但不能夠轉禍為福,而且加深自 己的罪業。可是這種現象,我們在社會上看到很多很多,為什麼? 那還是佛祖、古聖先賢所說的,沒有人教他,他不懂事,佛經上常 說「可憐憫者」,這種人真正是屬於可憐憫者。所以這個『怨天尤 人』,我們一定要懂得,這是決定的錯誤,而且這種惡業我們決定 不能犯,時時記住佛對我們的教誨。

第二句『呵風罵雨』,風雨是自然現象,這有什麼過失?在現代人講,這個沒有過失,而在佛法裡面來說,這個過失很重。為什麼?佛法的修學教人轉凡成聖,千經萬論所說的,實在講只有兩個字,一個是「誠」,一個是「敬」。你看看這個現象,誠沒有了、敬沒有了。古時候,不要說是修行人,讀書明理之人,遇到自然的災變,這個時候心特別真誠,特別的恭敬,以誠敬來對一切災變,他的心是定的,不驚不怖。我們在這個裡面,他也引用到古時候《曲禮》裡面所說的,「若有疾風迅雷甚雨」,甚就是大雨、豪雨,「則必變」,這個必變就是格外的恭敬、格外的謹慎。在這個時候,縱然是夜晚,多半他也起來,衣服穿得整整齊齊,靜坐在那邊。這個現在人不懂,現在人也不會這麼做了,縱然是讀古書的人,也不見得這麼做法。可是佛門裡面還有少數人,在突變的時候,他會

起來,衣袍穿得整整齊齊,恭恭敬敬,到佛堂裡面去靜坐,或者是 念佛,或者是經行,佛門裡面還有。

這個地方引申的意思,告訴我們,我們遇到任何的災變,都要以誠敬心來應付,可以化大災難為小災難,化小災難為無災難,誠敬能轉變。所有這些災難,我們在楞嚴會上都曾經說過,它的原理就是佛說的「依報隨著正報轉」,所以是境隨心轉,這是真的。可是我們凡夫不行,凡夫是心隨境轉,遇到這個境界恐慌、驚嚇,這是你心被境轉了。如果你冷靜下來,思過、懺悔、反省,改過自新,能化解這些災難、災變。這個道理我們要懂得。註解裡面,諸位自己可以去看。下面一句,九十一節:

【鬥合爭訟。妄逐朋黨。】

這是造業,千萬不要把它看成這是小事。第一句就是喜歡『爭訟』,遇到別人有爭執的時候,不知道勸解,而且還縱容他、幫助他,使兩家結怨。或是為爭財產,爭奪名利,爭權位,這些事情太多太多了。在近代,甚至於出家人裡面也不免,一個寺院裡面,爭住持、爭當家、爭廟產,甚至於還鬧到法庭。在古時候出家人從來沒有上法庭的,哪有這種事?這是大笑話!現在常常聽說,甚至於報紙上還有披露的,還有報導的。佛教我們放下,那放下在哪裡?所以遇到這些事情,我們以善言勸解,不但兩方面得福,自己也修積功德了。如果挑撥、間離,幫助爭訟,無論你存的是什麼心,無論你求的是什麼目的,這是很重的罪過。

尤其在佛門裡面,叫破和合僧,世尊在戒律裡面結罪,破和合僧是五逆罪。這一個僧團,無論它如法不如法,我們都不能夠干預。如法修行的僧團,利益社會,利益大眾,你破壞這個僧團,結罪不是這幾個人,與這幾個人不相干。這個僧團裡面住眾,如法修行,弘法利生,這一個地方的眾生得利益,不但我們眾生得利益,連

鬼神都得利益。我們這次在新加坡,許多同修們都去過、都知道, 過世的陳光別老林長冤親債主要求到道場來聽經,這裡頭我們就可 以證明,道場真正弘法利生,鬼神都得利益。你把這個道場破壞, 你結罪是跟所有一切眾生結罪,不是跟一個人結罪。你對於這個法 師不高興,你恨他,你毀謗他、侮辱他,你把他驅逐出境,你傷害 他,不跟他一個人結罪,要看他的影響力多大。所以破和合僧這是 五逆罪之一,果報在阿鼻地獄,沒法子救,諸佛出世都不通懺悔。 所以這個事情我們不能做。

如果這個道場出家人做得不如法,破戒、犯規,我們也不需要干涉,我們不是執法的人。就正如世間犯法的人一樣,有法庭,有刑警,他們執法的人管,我們不是執法的人,我們要干預,我們也犯法了,這個道理大家懂。佛弟子犯法,自然由他們佛法裡面去糾舉,與我無關,我也不應該管這些事情。如果自己看見了,或者是聽到了,這個出家人跟我關係還很好,彼此相識,可以詢問他,這是不是事實?外面謠傳太多,一定要問問是不是事實。如果是事實,好言勸導;不是事實,要好言安慰,不必去追究,這個就對了,決定不可以爭論。

儒跟佛都教我們忍讓。諸位一定要知道,諺語所謂「一飲一啄,莫非前定」,自己命裡面有的,別人能奪去嗎?奪不去;自己命裡頭沒有的,你想保也保不住,那有什麼好爭的?別人要爭,讓給他就好了。如果我命裡有的,我這裡讓掉了,那個地方就來了,這證明你命裡頭確實有,別人奪不去。所以懂得這個道理,明白這些事實真相,就會歡歡喜喜的忍讓,哪裡會有爭執!何況忍讓也是屬於布施,你要名,名給你;要利,利給你;要什麼,我統統給你,菩薩修布施波羅蜜。布施的果德,我們知道,愈施愈多,不是說布施完了就沒有了,愈施愈多。世間人明白這個道理,了解不夠深,

不夠透徹,所以他不敢布施,怕布施之後自己沒有了,他不曉得愈施愈多。所以我們在新加坡弘法勸勉同修們,我們做出樣子給大家看,個人愈施愈多,團體也是愈施愈多。不但佛在經上給我們說,我們依教奉行,果然沒錯,證實佛所講的話句句真實,我們可以放心,認真的依教奉行。今天時間到了,我們就講到此地。